**臺南市新營區全民運動館新建工程**

**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

臺南市體育處

111年3月

**一、計畫內容及預期效益：**

(一)計畫內容

1、綜合球場1座

2、韻律教室1間

3、體適能中心1間

4、商業空間1處

5、男廁2處(1F(含親子廁所)、2F各一處)

6、女廁2處(1F(含親子廁所)、2F各一處)

7、男淋浴間2處

8、女淋浴間2處

9、性別友善廁所1處

10、親子淋浴間1間

11、無障礙廁所5間

12、無障礙電梯1座

13、無障礙淋浴間2間

二、實施方式

(二)預期效益

1. 提升市民運動風氣與健康福祉

全民運動館集合各項運動種類於場館內，不受氣候的影響，提供符合社會大眾使用的多功能運動設施，讓市民能充分享受市府公共運動建設的優質服務。

1. 配合公益政策，推展全民運動

全民運動館將可提供便捷、多元化之運動設施與運動健康專業諮詢，且配合市府體育政策，提升市民運動風氣及規律運動人口，增強健康體適能，減輕醫療健保支出。另全民運動館將配合公共政策，實施公益時段，給予65歲以上長者、低收入戶或身心障礙者免費或優惠使用運動設施，此外，亦將與鄰近學校合作推展學校體育活動，以實踐推展全民運動之計畫目標。

**二、計畫投入總經費**

總工程費2億元

**三、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

本案係依據教育部體育署辦理「前瞻基礎建設－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興整建全民運動館」中，核定補助新建全民運動館，並設置綜合球場、韻律教室、多功能教室、體適能中心及必要附屬設施，爰無其他選擇方案或替代方案。

**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情形**

(一)財源籌措：中央補助1億元、本府自籌1億元。

(二)資金運用：

本計畫分為「規劃設計監造」與「工程施作」兩階段，由臺南市體育處協助統籌規劃並辦理工程相關事宜。計畫執行期程自110年起至114年，共計4年，需求總經費預估約2億6,000萬元，分年預估所需經費臚列如下：

1.110年預估所需經費6,480萬元。

2.111年預估所需經費100萬元。

3.112年預估所需經費7,420萬元

4.113年預估所需經費6,000萬元

※本報告請依財政紀律法第11條之規定，公布於機關網站之政府資訊公開項下「施政計畫、業務統計及研究報告」-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以落實資訊公開。